

徐文長的故事



浙江民间文学丛书

徐文长的故事

谢德铤 阮庆祥 寿能仁 李韩林



浙江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朱承斌
封面设计 孙晴义
插图 贺友直

徐文长的故事

谢德铨 阮庆祥 寿能仁 李韩林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武林路196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4.875 插页13 字数86,000

1982年1月第1版 1982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55,000

统一书号：10103·253 定价：0.58 元

《徐文长的故事》序

赵景深

这本《徐文长的故事》，是由谢德铨、阮庆祥、寿能仁、李韩林四位同志整理，由谢德铨同志选集并定稿的。以前，李韩林同志曾寄给我五十一篇徐文长的故事，大约本书选了十来篇。可见，原来可能有近二百篇的样子。至于起初的搜集面，那自然就更广了。

此书一九七九年七月，曾由杭州《西湖》月刊编辑部和绍兴县文化局分别印过内部征求意见本，当时只有四十篇，现在已增加到四十六篇。我觉得这本书编得相当好。解放前记录徐文长故事，其中的确有些篇是统治阶级的有意歪曲和捏造，也有的是帮闲文人的随意编造，甚至还有不少是庸俗下流的。这是贬低了徐文长，也是不符合历史的本来面目的。现在，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的这本书，我看就没有这些缺点。所以，在前年征求意见本付印前夕，我曾借用宋朝大诗人陆游有名的诗句，稍稍改写了几个字，作为给这本书的四句题诗。诗云：

斜阳古柳各村庄，

故事闲谈当作场。

身后是非定要管，

重新编写徐文长。

我认为这本书诚然有许多别的好处，但最好的地方就在于“身后是非定要管”。对于徐文长的故事，这本书的确做到了认真的搜集整理，还人物以历史的本来面目，对这位爱国主义艺术家加以颂扬。这就符合了事物本质的特点。

这本书的内容和编辑次序也是很有意义的。它从徐文长少年时代的传说故事写起，一直写到他的临终遗嘱；不仅写到他对于土豪劣绅的惩罚，而且写到他的对倭寇的战绩；不但写到徐文长的诗、对联和书画的杰出，也写到他对于解决疑难问题的智慧和谋划；既写他对于敌对的人尽量嘲讽，也写他对朋友的爱护。如《“田水月”画群猫》和《“小处不可随便”》就与其他的作品不同，不只是开开玩笑，或者只是同情友人。它连开玩笑也没有，倒是相当严肃正派地写他的书画成就和知过即改的精神的。

我认为，民间故事有一个特点：古人的故事，往往不一定就加在一个固定的人物的头上。它象蒲公英的种子一样，被风吹到哪里，就在那里生根。徐文长的传说故事也是这样一种情况。如《廿年媳妇廿年婆》，这类故事在民间比较多，有的不是讲孙媳而是讲孙女要把破碗长大以后

目 录

- | | |
|-------------|----|
| 竿上取物 | 1 |
| 猜帽子 | 3 |
| “该当何罪？” | 5 |
| 斗米斤鸡 | 8 |
| “僧在有道” | 11 |
| 写呈子 | 14 |
| “一头牛”和“一斤油” | 16 |
| “小处不可随便” | 20 |
| 考场写长文 | 23 |
| 卸御赐金牌 | 26 |
| “半头牛毛”的字 | 30 |

贡院考试	33
府学官斗钦差	36
“山阴勿管，会稽勿收”	40
为虎作“伥”	43
“青天高一尺”	46
“泰山石敢当”	48
蜡烛头鱼行主	50
两颗良心一般黑	52
一百文钱一只桃	56
猪猡朝奉	59
写招牌	62
利息三两酒	65
气煞马员外	68
尸体落河	72

011	借佛骂“剥皮”	75
031	免死金牌	79
051		
051	绝倭涂用兵	84
031	二圣祠题联	88
	大堂画	93
061	“田水月”画群猫	95
081	三江题联	98
081	南镇留墨	101
111	“嫁乎?不嫁?”	104
	“廿年媳妇廿年婆”	106
	昌安门比武	108
	“红白诗”与“酒壶诗”	111
	“磨有鱼”和“呱呱呱”	114

埠船上讲故事	116
“天天天天天天”	120
游湖题咏	123
“迟”“早”三个月	125
“落雨天，留客天”	127
凉亭比梦	130
“何忍于心”	134
“化千成万宝中宝”	138

后记	141
----	-----

竿上取物

有一年春天，徐文长的伯父想试试孩子们的聪明，拿了两个小木桶装上水，把十来个年纪相仿的小孩子，领到一座又矮又小的竹桥旁边，说：“孩子们！你们能把这两桶水拿过去吗？要是谁能够拿过桥去，我就送他一包礼物！”

“好！”孩子们一阵笑嚷；但再看看这座桥，便不敢了。原来，这座竹桥桥身很软，贴近水面，普通的孩子只可拿三五斤东西，才能勉强过桥。否则，桥身就会发软，弯下去碰到水面的。

大家正在思考，不料有个胆子比较大的孩子站了出来，他莽莽撞撞地拿起两桶水想走过桥去，可是才跑了几步，鞋底早已沾着水面。别的孩子见状，个个都怔住了。

徐文长见大家一声不响，便走出来说：“既然大家都不走，就让我来试试吧！”

他脱去长袍，又脱去帽子和鞋子，先拿一桶水放到水

里试试，见木桶没有沉下去。于是又找来两根绳子，把两桶水在水面牵着，边牵边走，便轻轻巧巧地走到了桥对岸。

“好哇！”孩子们见徐文长过了桥，个个都拍手称好。他的伯父一边点头称赞，一边就把事先藏好的礼物取了出来。孩子们一看，咦？这包礼物不是拿在手中，而是吊在一根长长的竹竿上面的，心里很奇怪。伯父拿着竿子说：“孩子们！现在礼物就吊在上面，你们拿时要依我两桩：一，不能把竹竿横放下来；二，不能垫着凳子去拿。你们如果这样能把它取下来，这礼物就归你们。”伯父还未说完，许多孩子都争着想试一试，有几个甚至在竹竿下跳得老高老高，伸着手想去拿，但一点用处也没有。

徐文长站在一旁，不动声色。他听清了伯父的吩咐，仔细打量了一下长竹竿，想了一想，就走了上去，从伯父手中接过了竹竿。他很快把竹竿拿到了一口水井的旁边，然后让竹竿竖直，慢慢地从井口放下去，放下去，当竹竿放到和他身子一样高时，便笑嘻嘻地把礼物从竿头上取下来了。

猜 帽 子

徐文长从小很聪明，左邻右舍都喜爱他。

一天，隔壁阿公拿着两顶蓝帽子和三顶黑帽子，对徐家的三位堂兄弟说：“我来试试你们谁聪明。现在我有五顶帽子，只两种颜色。等会你们闭上眼睛，我给你们三人每人戴上一顶帽子。另外留下两顶。你们可以看别人的帽子，但是不能说出别人戴的帽子的颜色，也不能脱下来看自己的帽子。那么大家来猜猜看，剩下来的两顶帽子到底是什么颜色？”大家觉得很有趣，连忙照阿公的指点，分成三角，面对面站好，并把眼睛闭了起来。

阿公很快给徐家三兄弟戴好了帽子，然后就叫他们睁开眼睛来猜。大家看看别人的帽子，又摸摸自己的帽子，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笑了起来。想了一会后，大哥才说：“我想来想去猜不出来。”二哥也说：“我想来想去也猜不出来。”然而年纪最小的徐文长却说：“哈，我猜着了。那剩下来的两顶帽子一定是一蓝一黑了！”

阿公笑着问他：“文长，那你是怎么猜出来的呢？”

徐文长回答道：“我这样想：要猜剩下来的两顶帽子的颜色，就要先知道另外三顶帽子的颜色。现在，两位堂阿哥帽子的颜色我看得见，要弄清的是我自己戴的这一顶颜色。但自己戴的这一顶颜色却看不到。怎么办？因此我只能从他们的两顶帽子上来设想。”徐文长说到这里，停了一下。他见大家专心致志地听着，便接着说：“我看见大哥戴的是黑帽，二哥戴的是蓝帽。本来，我也猜不出自己帽子的颜色。但后来大哥说猜不出，二哥也说猜不出。于是我从这里想出答案了。”

“你是怎么想的呢？”

徐文长回答说：“我想，要是我也和二哥一样，戴的是蓝帽，大哥一定猜得出剩下的两顶一定都是黑帽，因为黑的有三顶，蓝的一共只有两顶嘛！可见，我不会戴蓝帽的。现在，大哥二哥都说不知道，那么我戴的一定是黑帽了。这样，我就知道已经戴上的是两顶黑帽，一顶蓝帽。剩下的一黑一蓝就无疑的了。”

阿公听着，捋着白胡须，高兴地点头说：“对呀！文长正是在你们两人说‘不知道’的当中，找到了‘知道’的线索，因此猜中了！”

大哥和二哥赶紧把阿公放帽子的盒子打开来一看，一点不错：果然是一顶黑帽子，一顶蓝帽子。

“该当何罪？”

有一年，绍兴来了个知府。知府有个小公子，年纪十四五岁，非常顽劣。他常常依仗他老子的官势，欺负别的孩子。

一天，知府的小公子和十来个小朋友一道在踢毽子。小公子平时很少练习，不懂踢毽子的法门，踢不上几脚，毽子就落到了地上。接着，另一位小朋友跟上去踢，却很熟练，眼快脚快，踢了五六十脚还没有落地。小公子很妒忌，就偷偷跟在后面，乘这小朋友不防，猛然把他拦腰一撞。那小朋友被撞痛了腰，毽子也落了地。小公子哈哈大笑，一个箭步上前，把毽子踏在脚下。那孩子想想委屈，便哭了起来。别的小朋友都围上来和小公子评理。小公子讲不过大家，眼睛一白，眉毛一扫，又一个箭步上前把别的女孩子的毽子也一个个全夺去了。

小公子刚想大摇大摆地回去，忽然有人上前把他拦住：“喂，小公子，这毽子是大家踢的，快把它还给小朋

友们！”

原来，年青的徐文长刚路过这里，他在旁边已经看了一会，见知府的儿子这样蛮不讲理，很是气愤，特地出来说几句公道话。

跟随小公子的家丁袒护说：“你这人真不识相。人家是官家公子，土地老爷也管不着。你多管闲事多吃屁。快走！快走！”

徐文长说：“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我不管公子勿公子，就是要管！”就当众夺下那公子手里的一大把毬子，分还给了小朋友们。小朋友们拿了毬子就走开了。这下，小公子撒野了，大哭大闹，跑进府门，喊道：“爹爹，有人打我，爹爹，有人打我。快来帮帮呀！快抓住他呀！”

这时，家丁已把徐文长抓了起来，押上堂去见知府。知府拍着台子大骂：“你这个混帐东西，我儿子好好在玩，你为什么夺他的毬子？”

徐文长不慌不忙地说：“这不是他的毬子。他的毬子是夺来的，是抢来的！”知府听了觉得越发刺耳，便恼羞成怒地说：“胡说！我老爷难道买不起毬子，要他去夺去抢吗？只有你才欺侮了我的儿子。呸！你可知罪吗？”徐文长听了，冷冷地说：“你问我知罪吗？真是笑话了！哼！据我看，你大人倒才是不知罪哩！”

“什么，什么？我有什么不知罪……”知府诧异地问。

徐文长说：“你这个公子一早在踢毽子，大人谅必知道。这毽子是上有羽毛，下有铜钱。铜钱上印着不是别的，而是‘万岁’嘉靖的年号。他如今竟手提毫毛，脚踢万岁，岂不是欺君罔上？常言道：‘子不肖，父之过。’大人又该当何罪？……”

知府吓了一跳，想想这话有道理，“脚踢万岁”罪名可大了，弄不好六斤四两也要保不住。便连忙把徐文长拉到一边，陪笑说：“好吧，好吧！大家谁也不要为难谁。这事情我们私下了结吧！”就亲自送徐文长出了衙门。

斗米斤鸡

绍兴一带，向有“斗米斤鸡”之说。这话还被徐文长巧妙地用过哩。

原先，绍兴五云门头有个叫张二的，生性孝顺。有一次，他老母病了，请郎中开了方子，向邻居借来二十文钱，上街去撮药。他心里乱，走路急，一个不小心，踩死了河埠近边仁记米店的一只小鸡。店老板气势汹汹地赶出门来，一把扭住张二，要他赔钱。张二知道这老板是地方上的恶棍，横理十八条，拗他不过，只好自认晦气，含着眼泪，抖抖地掏出了那撮药的二十文钱赔他。不料，那老板见张二老实可欺，竟得寸进尺，死死扭住张二不放，并振振有词地说：“我这小鸡不死，养上几个月，至少可以养到五斤重。每斤照五十文钱算，也值二百五十文。现在，你只赔了二十文钱，难道能买一只五斤重的鸡吗？今天，你非得赔我二百五十文钱不可！”

这时，赶路的人纷纷围住他们看热闹。他们见仁记老